

核心团队利益绑定，16年有望成为质变之年

——捷顺科技 (002609.SZ) 15年年报&16年一季报&员工持股点评

捷顺科技 (002609.SZ)

推荐 维持评级

1. 事件

4月21日晚间发布三份重要公告。第一份系2015年年报，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1,032,668.7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8.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4,295,053.4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4.82%。第二份系16年一季报，延续15年的良好势头，实现收入86,395,255元，同比增长18.65%，实现利润6,234,742元，同比增长189%。第三份系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重要的11位高管和技术骨干，员工参与不超过1000万，总计不超过1亿元。将在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

2.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一) 行业景气度提升与公司深厚积累是公司维持高速增长的保障。

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4亿，略超我们此前1.29亿的预测。44.82%的利润增速首先受益于国家政策对停车站建设的鼓励和停车场债的发行，同时公司在联网化、智能化的技术积累，使得收入和毛利率提升，提高了公司市场竞争力。我们认为，在未来3-5年内，我国停车场建设高速增长趋势不会改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技术优势难以撼动，在传统主业方面有望维持高速稳定的增长。

(二) 智慧社区、智慧停车布局已成，16年有望成为质变之年。

公司今年的多项布局形成业务闭环，16年将成为业务质变之年。

分析师

沈海兵

:(8621)20252609

✉:shenhaibing@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514060002

联系人：

黄荣曌

:(0755)23908856

✉:huangrongzhao@chinastock.com.cn

市场数据

时间 2016-04-21

A股收盘价(元)	16.63
A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68.8
A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11.95
上证指数	2952.89
市净率	11.12
总股本(亿股)	6.01
实际流通A股(亿股)	2.86
限售的流通A股(亿股)	3.15
流通A股市值(亿元)	49.23

相关研究

《捷顺科技(002609)深度报告：占据停车和社区两大入口，O2O时代价值迎来全面重估》

2014-9-29

《捷顺科技(002609)点评报告：业绩略超预

公司大力推进“智能终端+互联网”战略，首先通过原有终端的智能化和联网化改造，获得了智慧社区、智慧停车的终端基础；收购高登兄弟，构建支付闭环，“捷生活”、“捷停车”、“捷物管”、“捷易商”等系列APP的技术开发与测试上线，为业务提供应用场景和变现出口。公司是停车领域的龙头企业，具有庞大的停车场资源，入口价值与卡位优势明显，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外延拓展，不断在智慧停车、智慧社区、支付领域布局。公司互联网进程在提速，一方面加速调整商业模式，在线停车业务动作不断。从卖出自入口控制软硬件转向互联网+停车平台运营，结合捷慧通、捷顺通、城市通卡、捷生活APP等打造B2B2C的商业模式，即通过社区、商区的B端物业公司延伸到C端消费群体；另一方面加快推广捷顺通卡和“捷生活”APP，全面开放心态，广泛寻求与流量入口企业合作，目前已合作企业有支付宝、中国电信、深圳通、苏州市民卡等。借助停车作为O2O平台的入口，可以连接汽车后市场、生活服务市场等消费领域，打造平台生态闭环。

（三）核心团队持股彰显长期信心，直挂云帆济沧海。

推动核心团队和技术骨干持股计划，确保团队稳定，直挂云帆济沧海。本次持股计划，体现实际控制人对核心团队和技术骨干利益绑定的诚意，实际控制人唐健先生、刘翠英女士以4,000万元全额认购鑫众N号次级A份额，并对优先级份额的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对次级B份额的本金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在不出现极端情况下，持股员工可谓“包赚不赔”，这样的激励，一方彰显了公司对公司长期快速增长的信心，也有效的实现了核心团队的利益绑定，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3. 投资建议

年报展示公司15年良好的运营和优异的成绩，各项合作与并购将进一步丰富应用场景，提高捷顺停车方案的竞争力，推动传统主业加速发展。互联网转型与传统业务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健康发展有望实现“智能终端+互联网”战略布局；公司入口、卡位等优势明显，项目落地可期；已在智慧停车、智慧社区、支付等领域布局，有望向汽车后市场等领域延伸，打造平台生态闭环。维持盈利预测，预计公司16、17年EPS为分别0.28/0.35元。维持“推荐”评级，6个月合理估值20-25元。

期，15年转型提速》2015-01-20

《捷顺科技（002609）点评报告：全面开放心态与入口级企业合作 O2O 推广拉开大幕》2015-01-30

《捷顺科技（002609）点评报告：布局支付实现闭环，加快O2O转型步伐》2015-03-19

《捷顺科技（002609）点评报告：合作共享入口资源，O2O转型不断加快》2015-03-23

《捷顺科技（002609）：主业加速成长，15年将加大O2O投入》，2015-04-23

4. 风险提示

业务进展不及预期，竞争加剧。

评级标准

银河证券行业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 - 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低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1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银河证券公司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 - 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是指未来 6 - 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 - 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是指未来 6 - 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是指未来 6 - 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

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沈海兵，计算机行业证券分析师。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本人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本人承诺不利用自己的身份、地位和执业过程中所掌握的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私利。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或复印本报告。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银河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银河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证券投资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提供。本报告是发送给银河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银河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银河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银河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30 卓越世纪中心 38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15 楼

公司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 詹 璐 0755-8345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 李笑裕 010-83571359 lixiaoyu@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 王婷 010-66568908 wangting@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 刘思瑶 010-83571359 liusiyao@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 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